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华全国总工会 共青团中央

关于举办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全国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技能大赛的通知

工信部联网安函〔2020〕214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工会、团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相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大力培育高素质网络安全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决定共同举办“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全国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技能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本次大赛为一类职业技能大赛。大赛成立组委会，负责大赛的整体安排和组织管理工作。组委会成员由主办单位领导及相关

部门、单位、行业协会负责同志担任。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大赛组织安排和日常管理工作，办公室设在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大赛决赛由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中国互联网协会、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江苏省通信管理局、南京市人民政府共同承办。

二、竞赛内容

竞赛由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两部分组成。其中，理论知识占 20%，技能操作占 80%。竞赛内容紧密结合企业生产实际场景和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应用发展状况，重点考察参赛选手在工业互联网网络、设备、控制、平台、应用、数据等方面的安全测试、评估、运维、保障以及完成指定任务的理论和技术水平。具体赛程及要求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另行通知。

三、竞赛组织方式

（一）竞赛分组。

竞赛分为职工组、教师组和学生组，各组别均为三人团体赛。

1.职工组：具有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应用相关工作经历的企业在职人员。

2.教师组：具有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应用相关工作经历的高等院校、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在职人员。

3.学生组：高等院校、职业学校相关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

（二）报名条件。

1.思想品德优秀；

2.具备较高的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技能水平；

3.学习能力较强，身体素质好；

4.具备较好的心理素质和较强的应变能力；

5.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称号及在2019年国家级一类大赛获得前5名（双人赛项前3名、三人赛项前2名）、国家级二类竞赛获得前3名（双人赛项前2名、三人赛项第1名）且为职工身份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

（三）竞赛方式及名额。

大赛分选拔赛（预选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选拔赛由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工会、团委以及地方通信管理局等相关单位联合组织实施。举办选拔赛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可各选派 7 支队伍（职工组 3 支，教师组 2 支，学生组 2 支）参加决赛。不具备举办选拔赛条件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可组织参赛队伍参加预选赛。此外，本次大赛拟邀请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独立举办选拔赛，举办选拔赛的企业可选派 2 支队伍参加决赛，不具备举办选拔赛条件的企业可组织参赛队伍参加预选赛。

预选赛和决赛在大赛组委会领导下，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

四、决赛时间和地点

大赛决赛将于 2020 年 11 月上旬在江苏省南京市举行，采取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9948

